

示威權利·豈容壓制

一抗議政府阻撓示威自由

一直被政府標榜為「矚目盛事」的「財富論壇」將由今天開始，一連三天在香港舉行。不少市民都希望趁這次機會，在論壇會場附近以示威方式，表達各自的訴求。然而，警方與其他部門針對示威團體及其活動的安排，卻難以為人們所接受。

我們相信，透過示威表達意見是不容剝奪的人權。政府的角色，則為維護市民的集會自由，並協助示威者盡量把意見表達出來；即使政府需要對示威者作出限制，也只能為了保護他人不受侵擾，而且應把限制維持在最低程度，確保公民權利能得到充分的保障。然而，特區政府連日來為「財富論壇」而設的保安措施，卻已明顯超出這種需要，而且妨礙市民的示威自由。

先就示威地點而言，論壇的會場位於灣仔會展中心新翼，但警方公佈的所謂「示威區」卻遠在舊翼對面的消防局外面。參與論壇的達官貴人當然「眼不見為淨」，但示威者根本不可能把訴求直接傳達至他們的示威對象。如此一來，所謂「示威自由」不過是騙人的把戲。

另外，警方也做出不少明顯阻礙請願活動的小動作，例如「勸喻」示威團體把各自示威人數限制在 20 人。事實上，限制示威的參與人數，已是對請願自由的嚴重踐踏，何況無理如《公安條例》也容許 30 人以下的自由集會，而無須「通知」警方；這令我們不禁質疑，警方隨意為示威人數另加限制的理據何在。而且警務處處長曾蔭培又指論壇外面的示威為「高危活動」，但縱觀香港近年的經驗，絕大部分的示威活動都在和平、理性與非暴力的前提下進行，即使偶有衝突發生，也完全是由於政府對示威施加的惡法等無理限制所致，故曾處長的言論，實在是以偏概全的抹黑之辭。

此外，據本地法輪功發言人的最新數字，至今已有十五名海外法輪功學員被拒進入本港，而保安局官員則不斷強調有關決定與他們的宗教背景無關，而且也不是基於中央的壓力所致。然而，過去已有不少法輪功學員被拒入境請願的個案，加上官員們面對有關問題時支吾以對，以及前述政府限制示威自由的舉動，使人根本無法相信官員們的一番說辭，而相信入境處是在面對中央的壓力後，限制海外人士進入本港示威，並把「一國兩制」的原則拋諸腦後。

在「財富論壇」快要舉行的時刻，我們要求：

1. 警務處處長曾蔭培收回及澄清抹黑示威者的言論；
2. 調整示威區的安排，使示威者可在近距離向與會者表達訴求；
3. 取消包括《公安條例》在內的對示威的無理限制，並容許海外人士合法進入本港示威；
4. 今後政府處理大型活動的示威安排時，具備更高的透明度，並照顧市民和平請願的權利。

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
(發言人：曾嶸)

二零零一年五月八日